



阳光绿能

NEEQ: 873480

广东液态阳光绿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液态阳光绿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年度报告

2024

重要提示

- 一、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二、公司负责人李德全、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昱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李昱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 三、本年度报告已经挂牌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不存在未出席审议的董事。
- 四、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董事会就非标准审计意见的说明

（1）公司董事会已知悉该非标准意见的审计报告说明，其涉及事项与事实相符。

（2）注册会计师系出于谨慎性原则发表该非标准审计报告，公司董事会认为是合理的。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中涉及事项对报告期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无影响，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公司2024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4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3）该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对公司2024年度财务状况与经营成果无重大影响。

- 五、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 六、本年度报告已在“第二节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之“五、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分析”对公司报告期内的重大风险因素进行分析，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 七、未按要求披露的事项及原因

无。

目 录

第一节	公司概况	6
第二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8
第三节	重大事件	14
第四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19
第五节	公司治理	22
第六节	财务会计报告	30
附件	会计信息调整及差异情况.....	88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如有）
	报告期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释义

释义项目		释义
公司、本公司、股份公司、阳光绿能	指	广东液态阳光绿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大会	指	广东液态阳光绿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广东液态阳光绿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广东液态阳光绿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全国股转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主办券商、国融证券	指	国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上年同期	指	2023 年 1 月 1 日-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	指	2024 年 1 月 1 日-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期末	指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期末	指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高级管理人员、高管	指	公司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
南粤能源	指	广东南粤绿色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聚创投资	指	广州聚创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目 录

第一节	公司概况	6
第二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8
第三节	重大事件	14
第四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19
第五节	公司治理	22
第六节	财务会计报告	30
附件	会计信息调整及差异情况.....	88

第一节 公司概况

企业情况			
公司中文全称	广东液态阳光绿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Guangdong Liquid Sunshine Green Energy Co., Ltd		
	Liquid Sunshine Green Energy		
法定代表人	李德全	成立时间	2013 年 1 月 18 日
控股股东	控股股东为（南粤能源）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为（李德全），无一致行动人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制造业（C）-金属制品业（C33）-铸造有其他金属制品制造（C339）-铸造及其他金属制品制造（C3399）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新材料技术研发、新兴能源技术研发		
挂牌情况			
股票交易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证券简称	阳光绿能	证券代码	873480
挂牌时间	2020 年 7 月 31 日	分层情况	基础层
普通股股票交易方式	√ 集合竞价交易 □ 做市交易	普通股总股本（股）	5,000,000
主办券商（报告期内）	国融证券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宣武门西大街 129 号金隅大厦 16 楼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姓名	熊皎	联系地址	广州市南沙区南沙街环市大道南 29 号粤港澳创意中心二期 101-103 房、701-713 房
电话	020-39006257	电子邮箱	gillian.xiong@liquid-sunshine.cn
传真	020-39006257		
公司办公地址	广州市南沙区南沙街环市大道南 29 号粤港澳创意中心二期 101-103 房、701-713 房	邮政编码	511466
公司网址			
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注册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10810620225980		

注册地址	广东省广州市南沙区南沙街环市大道南 29 号粤港澳创意中心二期 101-103 房、701-713 房		
注册资本（元）	5,000,000	注册情况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否

第二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一、 业务概要

(一) 商业模式与经营计划实现情况

公司主要产品是深井泵泵壳。产品的业务模式为“深井泵泵壳销售+自主研发+以销定产”，公司采取自主研发的研发模式，向供应商直接采购原材料，根据客户的订单情况安排生产，公司将产品销售给泵业公司，泵业公司将产品购买回去进行加工，增加电机等部件组装成深井泵产品出售给终端客户。

公司目前正在转型期间，业务方向是新能源领域，主要是生物质甲醇等化工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但是目前新业务尚在筹备阶段，尚未形成收入。

公司未来经营计划是：公司正在与国家相关科研院所合作，研发相关的新能源技术，形成技术成果，并在广西等地落地试生产，目前广西子公司已经成立，技术研发和中试在进行中，新业务在有序推进，公司将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在股转系统平台公告相关事项。

(二) 与创新属性相关的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盈利能力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0	0	-
毛利率%	-	-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954,833.05	-1,504,804.43	-29.91%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983,333.05	-1,504,804.43	-31.8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525.44%	1,058.07%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533.10%	1,058.07%	-
基本每股收益	-0.39	-0.30	-
偿债能力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11,715,636.18	5,360,469.23	118.56%

负债总计	11,565,093.11	5,255,093.11	120.07%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50,543.07	105,376.12	42.86%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0.01	0.02	-35%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98.71%	98.03%	-
资产负债率%（合并）	98.71%	98.03%	-
流动比率	0.20	0.03	-
利息保障倍数	-	-	-
营运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23,693.36	5,300,624.63	-7.11%
应收账款周转率	-	-	-
存货周转率	-	-	-
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118.56%	418.34%	-
营业收入增长率%	-	-	-
净利润增长率%	-	-	-

三、 财务状况分析

（一） 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123,658.60	1.06%	102,394.64	1.91%	20.77%
应收票据	-	-	-	-	-
应收账款	-	-	-	-	-
存货					
投资性房地产					
长期股权投资					
固定资产	578,638.96	4.94%	0	0%	-
预付账款	170,000.00	1.45%	0	0%	-
应付账款	420,980.80	3.59%	570,980.80	10.65%	-26.27%
其他应收款	1,928,180.28	16.46%			
长期待摊费用	4,762,901.07	40.65%	5,224,112.31	97.46%	-8.83%
其他非流动资产	4,100,943.40	35.00%	0	0%	-
应付职工薪酬	20,000.00	0.17%	10,000.00	0.19%	100.00%
其他应付款	11,124,112.31	94.95%	4,674,112.31	87.20%	137.99%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其他应收款：截至报告期末，其他应收款比上年期末增加 1,928,180.28 元，主要原因是企业运营过程中，对外产生借款；

2、其他非流动资产：截至报告期末，其他非流动资产比上年期末增加 4,100,943.40 元，主要原因是公司相关技术的知识产权证书未完全完成登记，暂时计入非流动资产；

3、其他应付款：截至报告期末，其他应付款比上年期末增加 137.99%，主要原因是公司实控人、股东增加了对公司的资金拆借。

（二）经营情况分析

1、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本期与上年同期 金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 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 的比重%	
营业收入	0	—	0	—	—
营业成本	0	—	0	—	—
毛利率%	—	—	—	—	—
销售费用	0	—	0	—	—
管理费用	1,879,145.42		884,184.11		112.52%
财务费用	-28,461.68		69.35		-41,140.63%
税金及附加	2,724.31				
利息收入	28,656.68		40.97		69,845.52%
信用减值损失	-101,425.00		-620,550.97		83.66%
营业利润	-1,954,833.05		-1,504,804.43		-29.91%
利润总额	-1,954,833.05		-1,504,804.43		-29.91%
净利润	-1,954,833.05		-1,504,804.43		-29.91%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管理费用：本期管理费用比上期增加 112.52%，主要原因是：公司迁址后启用新办公室，家具折旧及装修摊销均大幅度增加，公司新增员工，薪酬及社保支出同比分别增长。

2、财务费用：本期财务费用比上期减少 41,140.63%，主要原因是与其他经营活动有关的借款计提利息。

3、利息收入：本期财务费用比上期增加 69,845.52%，主要原因是与其他经营活动有关的借款计提利息。

4、信用减值损失：本期信用减值损失比上期增加 83.66%，主要原因是与其他应收款计提坏账准备。

2、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0	0	-
其他业务收入	0	0	-
主营业务成本	0	-	-
其他业务成本	0	0	-

按产品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百分比
电线电缆	0	0	-	-	-	-
电脑	0	0	-	-	-	-

按地区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收入构成变动的原因

公司 2023 年度进行业务转型，原业务已停滞而新业务尚未实现收入。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	0	0%	否
合计		0	0%	-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	0	0%	否
合计		0	0%	-

(三) 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23,693.36	5,300,624.63	-7.1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02,429.40	-5,224,112.31	6.1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现金流量分析

1、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期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上期增加 6.16%，主要原因是公司产生与经营活动有关的借款。

四、 投资状况分析

(一) 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液态阳光 (百色) 绿色能源 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 司	商业服务	100,000,000	0	0	0	0

主要参股公司业务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二) 理财产品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非金融机构委托理财、高风险委托理财或单项金额重大的委托理财

☐ 适用 ☒ 不适用

(三)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四) 合并范围内包含私募基金管理人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五、 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分析

重大风险事项名称	重大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公司治理的风险	股份公司于 2018 年 6 月 7 日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设立后，建立健全了法人治理结构，完善了现代化企业发展所需的内控体系。但是，由于股份公司成立时间较短，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体系需要在生产经营过程中逐渐完善。未来随着公司的发展和经营规模扩大，将对公司治理提出更高要求。因此，在股份公司设立初期，存在公司治理机制执行不到位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将进一步建立健全相关内控制度，加强内部管理培训，不断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
财务基础较为薄弱的风险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财务基础较为薄弱，专业财务人员较少，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的各项措施执行不到位，会计核算和

	账务处理不符合现代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股份公司阶段，公司聘请了经验丰富的财务负责人，增加了专业财务人员的配置，制定了《重大财务决策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等一系列规章制度，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编制财务报表。但股份公司成立的时间尚短，各项制度的执行还需要一定时间的检验和完善，短期内公司仍然面临财务基础较为薄弱的风险。 应对措施：第一，公司将加大对财务人员后续教育的投入，通过各种手段不断提高财务人员的业务水平，如遇到重大财务技术问题，将聘请外部专业人士提供协助；第二，公司将及时检查财务人员的工作情况，确保各项规章制度得到严格执行。
市场竞争风险	经过近年的发展，公司已经在深井泵配件产品制造方面积累了丰富的自主研发经验和核心技术，具有较强的自主创新能力、研究开发能力、成熟的商业模式和稳定的客户群体。但是与国内大型厂商相比，公司的市场份额尚未占优势，而国内部分优秀企业也在不断成长，市场竞争较为激烈，公司未来将面临激烈的市场竞争。 应对措施：面对深井泵制造行业激烈的市场竞争，公司积极面对，在风险面前寻找机会，通过加强自主创新、提升产品质量和服务质量来增强自身的竞争力，拓展客户渠道和市场份额，不断完善现有管理组织架构，加大对管理、市场营销和技术核心岗位人才的引进，增强核心竞争力。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本期重大风险未发生重大变化

第三节 重大事件

一、 重大事件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诉讼、仲裁事项	☐ 是 ☒ 否	三.二.(一)
是否存在提供担保事项	☐ 是 ☒ 否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 是 ☐ 否	三.二.(二)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 是 ☒ 否	三.二.(三)
是否存在关联交易事项	☒ 是 ☐ 否	三.二.(四)
是否存在经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收购及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 是 ☐ 否	三.二.(五)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 是 ☒ 否	
是否存在股份回购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 是 ☐ 否	三.二.(六)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 是 ☒ 否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 是 ☒ 否	
是否存在破产重整事项	☐ 是 ☒ 否	

二、 重大事件详情（如事项存在选择以下表格填列）

（一）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二）对外提供借款情况

报告期内对外提供借款的累计金额是否占净资产 10%及以上

☒是 ☐否

单位：元

债务人	债务人与公司的 关联关系	债务人 是否为公司董 事、监事及高 级管理人员	借款期间		期初余 额	本期新 增	本期减 少	期末余 额	是否履 行审议 程序	是否存 在抵质 押
			起始 日期	终止 日期						
厚德盛业（北京）智	无	否	2024 年 7 月 20	2025 年 7 月 19	0	2,028,5 00	0	2,028,5 00	已事后 补充履 行	否

能科技 研究有 限公司			日	日						
合计	-	-	-	-	0	2,028,5 00	0	2,028,5 00	-	-

对外提供借款原因、归还情况及对公司的影响

厚德盛业（北京）智能科技研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厚德盛业公司）成立于 2018 年，注册地北京，主要从事新能源技术研究推广和实验发展等业务。厚德盛业公司长期关注国家新能源产业发展的战略和政策，对国家从事生物质气化制甲醇的科研机构有深入了解，同时对我国生物质资源的分布情况做了充分的调研。阳光绿能是一家专注于绿色能源产业的公司，在和厚德盛业公司进行沟通和探讨后双方一致同意在生物质气化制甲醇领域开展深度合作，并由阳光绿能公司借款 500 万给厚德盛业公司，主要用于厚德盛业公司业务拓展及公司运营，2024 年 7 月 20 日，双方签署了借款协议，协议约定借款金额 500 万元，时间从 2024 年 7 月 20 日到 2025 年 7 月 19 日，为期一年，年化利率 3.6%，到期还本付息，可以提前还款，提前还款日息为万分之一。 截至报告期末，挂牌公司向厚德盛业公司借款本金合计 200 万元，截至 2025 年 3 月 14 日，挂牌公司向厚德盛业公司出借本金合计 500 万元，截至本报告披露之日，厚德盛业公司已经归还了上述本金和利息合计 506.58 万元。具体借款和还款情况如下表所示：					
借款日期	借款金额（万元）	借款年利率	还款日期	计息天数	利息金额（万元）
2024 年 7 月 20 日	100	3.60%	2025 年 4 月 27 日	282	2.82
2024 年 9 月 3 日	100	3.60%	2025 年 4 月 28 日	238	2.38
2025 年 3 月 14 日	300	3.60%	2025 年 4 月 28 日	46	1.38
合计	500	-	-	-	6.58

(三) 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报告期公司无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四)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	------	------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接受劳务	-	-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	-
公司章程中约定适用于本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类型	-	-
其他	-	-
其他重大关联交易情况	审议金额	交易金额
收购、出售资产或股权	-	-
与关联方共同对外投资	-	-
提供财务资助	-	-
提供担保	-	-
委托理财	-	-
接受财务资助	0	13,124,112.31
企业集团财务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存款	-	-
贷款	-	-

重大关联交易的必要性、持续性以及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报告期内，关联方李德全、李昱、广东南粤绿色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无偿提供借款13,124,112.31元，属于公司单方面获得利益的交易，根据《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第97条、112条及《公司章程》相关规定，免于按照关联交易的方式履行审议程序。上述关联方对公司无偿提供财务资助，已履行总经理审批程序，属于关联方对公司发展的支持行为，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另外，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李德全将拆借给公司的200万元做了债务豁免，挂牌公司接受实控人的无偿财务资助，有利于公司发展。
--

违规关联交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经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事项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单位：元

临时公告索引	类型	交易/投资/合并标的	对价金额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2024-051	对外投资	液态阳光（百色）绿色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否	否

本公司2024年12月6日设立子公司液态阳光（百色）绿色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10,000.00万元，尚未实缴，且未开设银行账户。截至目前，液态阳光（百色）绿色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未开展经营业务，不需要纳入合并范围，本年度不需要出具合并报告。

事项详情及对公司业务连续性、管理层稳定性及其他方面的影响

为适应公司长期战略发展规划及配合公司自身业务发展的需要，公司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本次投资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六) 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公司无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承诺主体	承诺开始日期	承诺结束日期	承诺来源	承诺类型	承诺具体内容	承诺履行情况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8年6月7日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承诺不构成同业竞争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18年6月7日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承诺不构成同业竞争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8年6月7日		挂牌	关联交易承诺	承诺不构成关联交易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18年6月7日		挂牌	关联交易承诺	承诺不构成关联交易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8年6月7日		挂牌	资金占用承诺	承诺不构成资金占用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18年6月7日		挂牌	资金占用承诺	承诺不构成资金占用	正在履行中
公司	2018年6月7日		挂牌	关于公司机构独立情况的承诺	承诺公司独立性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8年6月7日		挂牌	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的承诺	承诺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18年6月7日		挂牌	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的承诺	承诺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8年6月7日		挂牌	社保及公积金承诺	承诺承担法律责任	正在履行中
收购人	2023年12月6日		收购	同业竞争承诺	承诺不构成同业竞争	正在履行中
收购人	2023年12月6日		收购	关联交易承诺	承诺减少或避免关联交易	正在履行中
收购人	2023年12		收购	保持公司	承诺保持公司	正在履行中

	月 6 日			独立性承诺	独立性	
收购人	2023 年 12 月 6 日		收购	不存在禁止收购公众公司的情形的承诺	承诺不存在禁止收购公众公司的情形	正在履行中
收购人	2023 年 12 月 6 日		收购	关于收购过渡期内安排的承诺	承诺过渡期内遵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正在履行中
收购人	2023 年 12 月 6 日		收购	收购相关股份限售的承诺	承诺在收购完成 12 个月内不转让持有的公司股份	正在履行中
收购人	2023 年 12 月 6 日		收购	不注入金融类、房地产类企业或资产的承诺	承诺不注入金融类、房地产类企业或资产	正在履行中
收购人	2023 年 12 月 6 日		收购	提供信息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的承诺函	承诺提供信息真实、准确和完整	正在履行中

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详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及相关人员遵守相关承诺，不存在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第四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5,000,000	100%	0	5,000,000	100%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2,550,000	51%	0	2,550,000	51%
	董事、监事、高管	0	0%	0	0	0%
	核心员工	0	0%	0	0	0%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0	0%	0	0	0%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0	0%	0	0	0%
	董事、监事、高管	0	0%	0	0	0%
	核心员工	0	0%	0	0	0%
总股本		5,000,000	-	0	5,00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3				

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二)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质押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司法冻结股份数量
1	广东南粤绿色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0	2,550,000	2,550,000	51%	0	2,550,000	0	0
2	黄伟冬	0	1,600,000	1,600,000	32%	0	1,600,000	0	0
3	广州聚创产业投资合伙企业	0	850,000	850,000	17%	0	850,000	0	0

	(有限合伙)								
4	金海伟	2,550,000	- 2,550,000	0	0%	0	0	0	0
5	缪新君	2,450,000	- 2,450,000	0	0%	0	0	0	0
合计		5,000,000	0	5,000,000	100%	0	5,000,000	0	0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广东南粤绿色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广州聚创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均为李德全直接控制的企业，系同一控制下的企业，二者互为一致行动关系。除此以外，公司普通股前十名股东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是否合并披露

□是 √否

（一）控股股东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广东南粤绿色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持有公司 51.00% 的股份，为公司控股股东。广东南粤绿色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 2020 年 9 月 25 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01MA9UUG3E1A，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法人李德全。主要经营范围：生物质能技术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企业管理咨询；企业总部管理；品牌管理。

（二）实际控制人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南粤能源持有公司 51.00% 的股份，聚创产投持有公司 17% 的股份，李德全分别持有南粤能源 75.00% 的股份，持有聚创产投 99.00% 的股份，现任南粤能源执行董事、聚创产投执行事务合伙人，间接控制挂牌公司 68.00% 的股份，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李德全，男，1963 年 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博士，博士后，新加坡国立大学研究员。1983 年 1 月至 2015 年 12 月，在国家政府部门、国企工作。2016 年 12 月至今，在广东美澳联华四方投资有限公司担任董事长兼总经理；2020 年 9 月至今，在广东南粤绿色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担任执行董事兼经理；2023 年 6 月至今，在公司担任董事长、总经理。

是否存在尚未履行完毕的特殊投资条款

☐是 ☒否

☐是 ☒否

三、 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股票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存续至报告期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存续至本期的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存续至本期的可转换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 权益分派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权益分派预案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公司治理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任职起止日期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李德全	董事长、总经理	男	1963年2月	2023年6月9日	2027年10月29日	0	0	0	0%
李罗力	董事	男	1947年6月	2024年10月30日	2027年10月29日	0	0	0	0%
蒋岳祥	董事	男	1964年12月	2024年10月30日	2027年10月29日	0	0	0	0%
张智明	董事	男	1961年12月	2024年10月30日	2027年10月29日	0	0	0	0%
王晓东	董事	男	1965年6月	2024年10月30日	2027年10月29日	0	0	0	0%
高志华	监事会主席	女	1954年5月	2024年10月30日	2027年10月29日	0	0	0	0%
李玉亭	职工代表监事	男	1983年9月	2024年10月30日	2027年10月29日	0	0	0	0%
黄惜木	监事	男	1967年9月	2024年10月30日	2027年10月29日	0	0	0	0%
熊皎	董事会秘书	女	1988年9月	2024年10月30日	2027年10月29日	0	0	0	0%
李昱	财务负责人	男	1967年11月	2024年10月30日	2027年10月29日	0	0	0	0%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股东之间的关系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股东之间不存在任何关系。

(二) 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期初职务	变动类型	期末职务	变动原因
李罗力	无	新任	董事	换届
蒋岳祥	无	新任	董事	换届
张智明	无	新任	董事	换届
王晓东	无	新任	董事	换届
高志华	无	新任	监事会主席	换届
李玉亭	无	新任	职工代表监事	换届
黄惜木	无	新任	监事	换届
李昱	无	新任	财务总监	换届
熊皎	无	新任	董事会秘书	换届
郑旭波	董事	离任	无	换届
李莎莎	董事、董事会秘书	离任	无	换届
刘湘	董事	离任	无	换届
邱兰青	董事	离任	无	换届
王会立	监事会主席	离任	无	换届
陈思涵	职工代表监事	离任	无	换届
刘入义	监事	离任	无	换届
郑小艺	财务总监	离任	无	免职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李德全，男，1963 年 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博士，博士后，新加坡国立大学研究员。1983 年 1 月至 2015 年 12 月，在国家政府部门、国企工作。2016 年 12 月至今，在广东美澳联华四方投资有限公司担任董事长兼总经理；2020 年 9 月至今，在广东南粤绿色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担任执行董事兼经理；2023 年 6 月至今，在公司担任董事长、总经理。
李罗力，男，1947 年 6 月 26 日出生，研究生学历，硕士学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利，1982 年 10 月至 1986 年 11 月，南开大学经济研究所，任职教师、主任、副所长； 1986 年 12 月至 1988 年 1 月，在国家物价总局研究所，任职副所长；1988 年 2 月至 1993 年 11 月，在深圳市政府办公厅、深圳市信息中心、深圳市接待办公室，任职深 圳市政府办公厅副主任、信息中心主任、市委副秘书长兼接待办公室主任；1993 年 12 月至 2006 年 7 月，在中国（深圳）综合开发研究院，

任职副理事长兼秘书长；2007 年 6 月至今，在中国（深圳）综合开发研究院，任职副理事长；2011 年 11 月至 2017 年 12 月，在深圳马洪经济研究发展基金会，任职理事长；2016 年 9 月至 2019 年 12 月，在深圳慈善事业联合会，任职名誉会长兼执行长；2017 年 12 月至今，在深圳市马洪经济研究发展基金会，任职创会理事长；2024 年 10 月至今，在公司担任董事。

蒋岳祥，1964 年 12 月出生，男，博士学历，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浙江大学管理学、瑞士伯尔尼大学统计学双博士，浙江大学经济学院金融学教授、博士生导师，浙江大学证券与期货研究所所长、浙江大学儒商与东亚文明研究中心主任。主要研究领域：金融经济理论与应用、计量经济学、不确定性与风险等。2003 年 2 月至 2005 年 11 月，浙江大学公共管理学系，任教工党支部书记；2005 年 12 月至 2009 年 3 月，在浙江大学经济学院，任职教授、博导、系主任、院长助理；2009 年 4 月至 2013 年 10 月，在浙江大学经济学院，任职教授、博导、党委书记、副院长；2013 年 11 月至今，在浙江大学经济学院，任职教授、博导、所长；2022 年 1 月至今，在瑞丰银行，任独立董事；2022 年 10 月至今，在杭州老爸评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独立董事；2023 年 3 月至今，在广博股份有限公司，任独立董事；2023 年 5 月至今，在横店影视股份有限公司，任职独立董事；2024 年 10 月至今，在公司担任董事。

张智明，男，1961 年 12 月 19 日出生，研究生学历，硕士学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6 年 3 月至 1993 年 2 月，在航天工业部运载火箭研究院第 703 所，任职材料工程师；1993 年 3 月至 1995 年 7 月，在德国海斯安德莱公司北京代表处，任职销售工程师；1995 年 8 月至 1997 年 7 月，在美国通用有限公司中国南沙化工厂，任职健康安全环保主任；1997 年 8 月至 2002 年 2 月，在荷兰皇家壳牌（中国）有限公司，任职中国区健康安全环保顾问；2002 年 3 月至 2016 年 6 月，在荷兰皇家壳牌（中国）勘探与生产有限公司，任职中国区健康 / 安全 / 安保 / 环保和可持续发展部经理，2021 年 11 月至今，在广州合聚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任职执行合伙人；2024 年 10 月至今，在公司担任董事。

王晓东，男，1965 年 6 月 16 日出生，本科学历，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9 年 7 月至 1993 年 4 月，在陕西省广播电视设备厂，任职设计师；1993 年 5 月至 2003 年 2 月，在西安青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职副总经理；2003 年 5 月至 2007 年 9 月，在东莞市迪思达科技有限公司，任职总经理；2007 年 10 月至 2019 年 3 月，在凤凰都市传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职高级副总裁；2016 年 1 月至今，在北京凤凰数字科技有限公司，任职总裁；2017 年 6 月至今，在北京故宫凤凰领客科技有限公司，任职经理；2024 年 10 月至今，在公司担任董事。

高志华，女，1954 年 5 月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82 年 02 月

至 1988 年 03 月，任职于南京工学院（现更名东南大学）电子系，担任助教、讲师；1988 年 04 月至 1995 年 08 月，任职于深圳现代电子有限公司，担任资 材部长；1995 年 09 月至 2003 年 12 月，任职于深圳远望工贸公司，担任办公室主任； 2004 年 01 月至 2009 年 05 月，任职于深圳三马电器有限公司，担任办公室主任；2004 年 05 月至 2006 年 12 月，任职于第一龙浩香港有限公司，担任总裁顾问；2009 年 06 月至 2016 年 3 月，自由职业；2016 年 12 月至 2023 年 11 月，任职于广东美澳联华四方投资有限公司，担任董事；2016 年 04 月至今，任职于深圳华澳思迪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20 年 09 月至今，任职于广州融聚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2020 年 09 月至今，任职于广东南粤绿色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担任监事；2024 年 6 月至今，任职广东液态阳光绿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担任监事主席。

李玉亭，男，1983 年 9 月生，博士学历，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17 年 5 月至 2019 年 5 月，任职于美国 Clayton Homes | Knoxville,担任项目工程师；2019 年 9 月至 2020 年 2 月，任职于美国 Huskin Machinery Company | Maryville,担任工业工程师；2020 年 3 月至 2023 年 8 月，任职于美国 Sunshine Enterprise | 孟菲斯,担任质量控制工程师；2023 年 9 月至今，任职于广东液态阳光绿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担任副总工程师；2024 年 6 月至今，任职广东液态阳光绿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担任职工监事。

黄惜木，男，1967 年 9 月生，中专学历，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5 年 5 月至 2010 年 6 月，任职于深圳市永利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担任副总经理；2010 年 7 月至今，任职于深圳市嘉隆捷通讯技术有限公司，担任董事兼总经理；2024 年 6 月至今，任职广东液态阳光绿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担任监事。

李昱，男，1967 年 11 月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86 年 01 月至 1998 年 01 月，任职于湖南省临武县技术监督局，担任职员；1998 年 02 月至 2002 年 01 月，任职于深圳市大兆达实业公司，担任财务经理；2002 年 02 月至 2010 年 01 月，任职于深圳大鹏湾集装箱货运码头有限公司，担任财务经理；2010 年 02 月至 2015 年 05 月，任职于深圳中美六西格玛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担任财务经 理；2015 年 06 月至 2024 年 06 月，任职于中国影视公园投资有限公司，担任副财务总监，2024 年 07 月至今，任职于广东液态阳光绿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担任财务主管；2024 年 08 月至今，任职广东液态阳光绿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担任财务负责人。

熊皎，女，1988 年 09 月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10 年 07 月至 2012 年 02 月，任职于南京巨派鞋业，担任销售总监；2012 年 03 月至 2014 年 06 月，任职于深圳翔霸科技有限公司，担任销售经理；2014 年 07 月至 2016 年 01 月，待业；2016 年 02 月

至 2020 年 08 月，任职于中国影视公园投资有限公司，担任文员；2020 年 09 月至 2023 年 07 月，任职于广东南粤绿色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担任办公室主任；2023 年 08 月至今，任职于广东液态阳光绿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担任办公室主任；2024 年 08 月至今，任职广东液态阳光绿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担任董事会秘书。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本期新增	本期减少	期末人数
行政人员	5	1	0	6
财务人员	2	0	0	2
管理人员	2	0	0	2
员工总计	9	1	0	10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	-
硕士	1	1
本科	3	4
专科	2	2
专科以下	3	3
员工总计	9	10

员工薪酬政策、培训计划以及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1、人才培养：公司建立了完善的培训体制，对不同层次人员进行相应的合理的培训，公司采取内部培训学习加外部系统培训相结合的培训模式，为员工提供多渠道多方面的在职培训机会，提升员工素质、能力和工作效率，保障公司经营的可持续发展。 2、薪酬政策：公司实施全员劳动合同制，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相关法规、规范性文件，与所有员工签订《劳动合同》，向员工支付薪金及各类奖金。公司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地方相关社会保险政策，为员工办理养老、医疗、工伤、失业、生育的社会保险，为员工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3、报告期内无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

(二) 核心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事项	是或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 是 ☒ 否
监事会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 是 ☒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 是 ☒ 否
报告期内是否新增关联方	☒ 是 ☐ 否

报告期内新增关联方如下：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蒋岳祥	董事
王晓东	董事
李罗力	董事
张智明	董事
高志华	监事会主席
黄惜木	监事
李玉亭	职工代表监事
李昱	财务负责人
熊皎	董事会秘书

(一) 公司治理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和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以及行之有效的内控管理体系，实现规范运作。公司修订了《公司章程》，制定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相关制度，确保公司规范运作。公司三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信息披露工作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信息披露制度》，保证所披露资料真实、准确、完整。管理层严格遵守三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制度，形成较为完整、合理的内部控制体系，保证公司的规范运作。

(二) 监事会对监督事项的意见

报告期内，监事会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认真履行职责，对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召开程序、决议事项、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公司董事、

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情况以及公司管理制度等进行了监督检查。认为：公司依法经营，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的规定；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已经建立健全，并能得到有效执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履行职责时，均能认真贯彻执行国家法律法规、规章制度和相关决议，未发现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执行职务、行使职权时有违反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等规定或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行为未发现公司存在重大风险事项，监事会对本年度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三) 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公司成立以来，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范运作，逐步建立健全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在业务、资产、机构、人员、财务等方面均具备独立运营能力，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和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

1、业务独立情况

公司拥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建立了与业务体系配套的管理制度和相应的职能机构，能够独立开展业务，在业务上完全独立于股东和其他关联方，与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关联方不存在同业竞争关系。

2、人员独立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产生和任职，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超越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做出人事任免的情形；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财务人员、其他核心人员等均是公司专职人员，均未在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公司及关联公司任职及领取报酬；公司的人事及工资管理与股东控制的其他公司及关联公司严格分离，公司建立了员工聘用、考评、晋升等完整的劳动用工制度，公司的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完全独立。

3、资产完整情况

公司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而来，承继了有限公司的全部资产，具有独立完整的资产结构。公司对所有资产有完全的控制支配权，不存在资产、资金和其他资源被公司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4、机构独立情况

公司机构独立，已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自成立以来，公司逐步建立了符合自身生产经营需要的组织机构且运行良好，公司各部门独立履行职能，独立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机构混同、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形。

5、财务独立情况

公司成立以来，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并配备了相关的财务人员，建立了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

规的会计制度和财务管理制度；公司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独立进行财务决策，不存在控股股东干预公司资金使用的情况；公司在银行单独开立账户，并依法独立纳税，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混合纳税现象。

(四) 对重大内部管理制度的评价

1、关于会计核算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关于会计核算的规定，从公司自身情况出发，制定会计核算的具体细节制度，并按照要求进行独立核算，保证公司正常开展会计核算工作。

2、关于财务管理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贯彻和落实各项公司财务管理制度，在国家政策及制度的指引下，做到有序工作、严格管理，继续完善公司财务管理体系。

3、关于风险控制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紧紧围绕企业风险控制，在有效分析市场风险、政策风险、经营风险、法律风险等前提下，财务采取事前防范，事中控制等措施，从企业规范的角度继续完善风险控制体系。

四、 投资者保护

(一) 实行累积投票制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提供网络投票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财务会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 无 ☐ 其他事项段 ☐ 其他信息段落中包含其他信息存在未更正重大错报说明			
审计报告编号	中证天通（2025）证审字 34100007 号			
审计机构名称	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西直门北大街 43 号金运大厦 B 座 13 层			
审计报告日期	2025 年 4 月 28 日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及连续 签字年限	周传金 5 年	张茂 3 年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否			
会计师事务所连续服务年限	5 年			
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报酬（万元）	15			

审计报告

中证天通(2025)证审字 34100007 号

广东液态阳光绿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广东液态阳光绿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阳光绿能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阳光绿能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阳光绿能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表附注“二、（二）持续经营”所述，阳光绿能公司 2023 年度进行业务转型，原业务已停滞而新业务尚未实现收入，本年度净亏损 1,954,833.05 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累计未分配利润-8,148,132.38 元。阳光绿能公司虽采取应对措施，但这些情况表明存在可能导致对阳光绿能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

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四、其他信息

阳光绿能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阳光绿能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阳光绿能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阳光绿能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阳光绿能公司、终止营运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阳光绿能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阳光绿能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阳光绿能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本页无正文，系审计报告签字页。

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周传金
	中国注册会计师: 张茂
中国·北京	2025 年 4 月 28 日

二、 财务报表

(一) 资产负债表

单位: 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一)	123,658.60	102,394.64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	-
应收账款	(二)	-	-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三)	170,000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四)	1,928,180.28	
其中: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其中: 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五)	51,313.87	33,962.28
流动资产合计		2,273,152.75	136,356.92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六)	578,638.96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七)	4,762,901.07	5,224,112.31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八)	4,100,943.40	
非流动资产合计		9,442,483.43	5,224,112.31
资产总计		11,715,636.18	5,360,469.2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九)	420,980.80	570,980.80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十)	20,000	10,000
应交税费			
其他应付款	(十一)	11,124,112.31	4,674,112.31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1,565,093.11	5,255,093.11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11,565,093.11	5,255,093.1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十二）	5,000,000	5,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十三）	3,087,261.18	1,087,261.1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十四）	211,414.27	211,414.27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十五）	-8,148,132.38	-6,193,299.3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50,543.07	105,376.12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50,543.07	105,376.1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1,715,636.18	5,360,469.23

法定代表人：李德全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昱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昱

(二) 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2023 年
一、营业总收入			
其中：营业收入		0	0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853,408.05	884,253.46
其中：营业成本		0	0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十六)	2,724.31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十七)	1,879,145.42	884,184.11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十八)	-28,461.68	69.35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28,656.68	40.97
加：其他收益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十九)	-101,425.00	-620,550.9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954,833.05	-1,504,804.43
加：营业外收入			
减：营业外支出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954,833.05	-1,504,804.43

减：所得税费用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954,833.05	-1,504,804.43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954,833.05	-1,504,804.43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954,833.05	-1,504,804.43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954,833.05	-1,504,804.43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9	-0.30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9	-0.30

法定代表人：李德全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昱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昱

（三）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2023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二十)	8,450,156.68	5,824,153.2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450,156.68	5,824,153.2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50,000.00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56,681.60	44,753.72
支付的各项税费		2,724.3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二十)	3,367,057.41	328,774.9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526,463.32	523,528.6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23,693.36	5,300,624.6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902,429.40	5,224,112.31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902,429.40	5,224,112.3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02,429.40	-5,224,112.3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1,263.96	76,512.3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2,394.64	25,882.3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3,658.60	102,394.64

法定代表人：李德全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昱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昱

(四) 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 东 权 益	所有者权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000,000.00				1,087,261.18				211,414.27		- 6,193,229.33		105,376.1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000,000.00				1,087,261.18				211,414.27		- 6,193,299.33		105,376.1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 以“－”号填列）					2,000,000.00						- 1,954,833.05		45,166.95
（一）综合收益总额											- 1,954,833.05		- 1,954,833.0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000,000.00								2,000,000.00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													

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2,000,000.00								2,000,000.00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5,000,000.00				3,087,261.18				211,414.27		-8,148,132.38		150,543.07
----------	--------------	--	--	--	--------------	--	--	--	------------	--	---------------	--	------------

项目	2023 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 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 合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风 险准备			未分配 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 “－”号填列）													
（一）综合收益总额													- 1,504,804.4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 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 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105,376.12

法定代表人：李德全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昱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昱

广东液态阳光绿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公司基本情况

广东液态阳光绿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其前身为台州北斗金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是由台州北斗金属制品有限公司以 2018 年 3 月 31 日的净资产为基础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公司设立时总股本为 100 万元，每股面值 1 元。2018 年 11 月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400 万元整，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00 万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股本为 500 万元。

本公司于 2020 年 7 月 3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证券代码 873480，分层情况为基础层。

本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310810620225980，法定代表人李德全，总部地址位于广州市南沙区南沙街环市大道南 29 号粤港澳创意中心二期 101-103 房、701-713 房。

本公司从事以下主要经营活动：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新材料技术研发;新兴能源技术研发;碳减排、碳转化、碳捕捉、碳封存技术研发;生物质液体燃料生产工艺研发;资源再生利用技术研发;温室气体排放控制技术研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专用设备制造（不含许可类专业设备制造）;温室气体排放控制装备制造;化工产品生产（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电气机械设备销售;软件开发;物联网技术研发;工业互联网数据服务;大气环境污染防治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发电技术服务;合同能源管理;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国内贸易代理;园区管理服务;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

本年度未开展具体业务。

本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及附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批准报出。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及其他有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此外，本公司还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4 年修订）》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二）持续经营

本公司 2023 年度进行业务转型，原业务已停滞而新业务尚未实现收入，本年度净亏损 1,954,833.05 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累计未分配利润-8,148,132.38 元。这些情况表明存在可能导致对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

本公司已采取以下措施：公司将在注重产品研发改进的基础上，加大客户开发力度，加强市场营销团队建设，同时也将寻找新的销售渠道。

尽管公司新业务尚未形成收入给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造成了负面影响，但目前公司资金状况良好，通过公司调整经营计划及管理团队的努力，公司能够有效的应对。因此，本公司管理层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本公司主要从事新兴能源技术研发、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化工产品生产等业务。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各项交易和事项制定了若干项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如下各项描述。

（一）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期间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三）营业周期

本公司的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四）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五）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项 目	重要性标准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账龄超过 1 年并且金额超过 100 万的其他应付款

（六）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按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按合并日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前持有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在购买日，取得的被购买方的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按公允价值确认。

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按成本扣除累计减值准备进行后续计量；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合并成本为购买日支付的对价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在

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之和。对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当期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原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3、企业合并中有关交易费用的处理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七）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方法

1、控制的判断标准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当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对控制定义所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变化时，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在判断是否将结构化主体纳入合并范围时，本公司综合所有事实和情况，包括评估结构化主体设立目的和设计、识别可变回报的类型、通过参与其相关活动是否承担了部分或全部的回报可变性等的基础上评估是否控制该结构化主体。

2、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本公司编制。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本公司和子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要求保持一致，公司间的重大交易和往来余额予以抵销。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视同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公司的合并范围，将其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的经营成果、现金流量分别纳入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中。

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其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

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3、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处理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份额与商誉之和，形成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

与原有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原有子公司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与原有子公司相关的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入当期损益。

（八）合营安排的分类及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1、共同经营

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2、合营企业

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按照长期股权投资有关权益法核算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

（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十）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公司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

- （1）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2）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下述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

2、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为以下三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

始确认金额。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①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①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为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公司将部分本应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指本公司如何管理金融资产以产生现金流量。业务模式决定本公司所管理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来源是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出售金融资产还是两者兼有。本公司以客观事实为依据、以关键管理人员决定的对金融资产进行管理的特定业务目标为基础，确定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

本公司对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进行评估，以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在特定日期产生的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其中，本金是指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的公允价值；利息包括对货币时间价值、与特定时期未偿付本金金额相关的信用风险、以及其他基本借贷风险、成本和利润的对价。此外，本公司对可能导致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的时间分布或金额发生变更的合同条款进行评估，以确定其是否满足上述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要求。

仅在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否则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不得进行重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3、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对于未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对于此类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

金融负债，是指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负债：

①向其他方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合同义务。

②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③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非衍生工具合同，且企业根据该合同将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

④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衍生工具合同，但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衍生工具合同除外。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某个企业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剩余权益的合同。

如果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

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本公司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本公司的权益工具。

4、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见附注三、（十二）。

5、金融工具减值

金融资产减值见附注三、（十一）

6、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将金融资产让与或交付给该金融资产发行方以外的另一方（转入方）。

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

认该金融资产。

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7、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十一）金融工具减值

1、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下列项目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 （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款项；

2、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一般原则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本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本公司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在计量预期信用损失时，本公司需考虑的最长期限为企业面临信用风险的最长合同期限（包括考虑续约选择权）。

本公司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3、预期信用损失的具体计量方法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等应收款项，若某一客户信用风险特征与组合中其他客户显著不同，或该客户信用风险特征发生显著变化，本公司对该应收款项单项计提坏账准备。除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之外，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对应收款项划分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坏账准备。

（1）应收票据、应收账款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对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划分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①应收票据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应收票据组合的依据如下：

- 应收票据组合 1：银行承兑汇票
- 应收票据组合 2：商业承兑汇票

②应收账款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应收账款的账龄自确认之日起计算。确定应收账款组合的依据如下：

账 龄	预期信用损失率（%）
1 年以内	5.00
1 至 2 年	10.00
2 至 3 年	20.00
3 至 4 年	50.00
4 至 5 年	80.00
5 年以上	100.00

- 应收账款组合 1：账龄组合
- 应收账款组合 2：其他组合-合并范围母子公司、子公司之间应收款，该组合具备较低的信用风险，不计提坏账。

（2）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对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对于按账龄划分组合的其他应收款，账龄自确认之日起计算。

- 其他应收款组合 1：应收押金、保证金、员工借款，该组合具备较低的信用风险，不计提坏账。
- 其他应收款组合 2：应收垫付的社保费、个税等款项，该组合具备较低的信用风险，不计提坏账。
- 其他应收款组合 3：合并范围内母子公司、子公司之间应收款组合，该组合具备较低的信用风险，不计提坏账。
- 其他应收款组合 4：应收其他款项。

4、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本公司考虑的信息包括：

- 债务人未能按合同到期日支付本金和利息的情况；
- 已发生的或预期的金融工具的外部或内部信用评级（如有）的严重恶化；
- 已发生的或预期的债务人经营成果的严重恶化；
- 现存的或预期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变化，并将对债务人对本公司的还款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公司可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例如逾期信息和信用风险评级。

如果逾期超过 180 日，本公司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

5、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1）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2）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3）本公司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4）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5）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6、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7、核销

如果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本公司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但是，按照本公司收回到期款项的程序，被减记的金融资产仍可能受到执行活动的影响。

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十二）公允价值计量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假定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有序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公司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主要市场（或最有利市场）是本公司在计量日能够进入的交易市场。本公司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的，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在财务报表中以公允价值计量或披露的资产和负债，根据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输入值，确定所属的公允价值层次：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的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评估，以确定是否在公允价值计量层次之间发生转换。

（十三）存货

1、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存货分为原材料、库存商品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原材料、库存商品等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

3、存货跌价准备的确定依据和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本公司通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

资产负债表日，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存货跌价准备在原已计提的金额内转回。

4、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的摊销方法

本公司低值易耗品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十四）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为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1、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形成企业合并的长期股权投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作为投资成本；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

对于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子公司的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对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差额计入投资当期的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

成控制的，在转换日，按照原股权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股权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与其相关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权益法核算时转入留存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进行会计处理，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原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因其他投资方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从而丧失控制权但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按照新的持股比例确认本公司应享有的被投资单位因增资扩股而增加净资产的份额，与应结转持股比例下降部分所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原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然后，按照新的持股比例视同自取得投资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在抵销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首先判断是否由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再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如果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必须一致行动才能决定某项安排的相关活动，则认为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集体控制该安排；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

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构成共同控制。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当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含 20%）以上但低于 50%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不形成重大影响；本公司拥有被投资单位 20%（不含）以下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不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能够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形成重大影响。

4、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计提资产减值的方法见附注三、（十七）。

（十五）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并且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固定资产才能予以确认。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资本化后续支出条件的固定资产日常修理费用，在发生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

2、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本公司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开始计提折旧，终止确认时或划分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时停止计提折旧。在不考虑减值准备的情况下，按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残值，本公司确定各类固定资产的年折旧率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使用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办公设备	3	5	31.67
运输设备	5	5	19
机器设备	3-10	5	9.50-31.67

其中，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计算确定折旧率。

3、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见附注三、（十七）。

4、每年年度终了，本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

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预计净残值。

5、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六）研发支出

本公司研发支出为公司研发活动直接相关的支出，包括研发人员职工薪酬、直接投入费用、折旧费用与长期待摊费用、其他费用等。其中研发人员的工资按照项目工时分摊计入研发支出。研发活动与其他生产经营活动共用设备、场地按照工时占比、面积占比分配计入研发支出。

本公司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资本化，即：完成该无形

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研究开发项目在满足上述条件，通过技术可行性及经济可行性研究，形成项目立项后，进入开发阶段。

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转为无形资产。

（十七）资产减值

对固定资产、使用权资产等（存货、按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递延所得税资产、金融资产除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本公司确定的报告分部。

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确认相

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十八）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发生的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成本计价，并按预计受益期限平均摊销。对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其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十九）职工薪酬

1、职工薪酬的范围

职工薪酬，是指企业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企业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根据流动性，职工薪酬分别列示于资产负债表的“应付职工薪酬”项目和“长期应付职工薪酬”项目。

2、短期薪酬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职工工资、奖金、按规定的基准和比例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离职后福利

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企业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

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4、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

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实行职工内部退休计划的，在正式退休日之前的经济补偿，属于辞退福利，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正式退休日期之后的经济补偿（如正常养老退休金），按照离职后福利处理。

5、其他长期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上述关于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符合设定受益计划的，按照上述关于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但相关职工薪酬成本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部分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二十）预计负债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对账面价值进行调整以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

如果清偿已确认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则补偿金额只能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负债的账面价值。

（二十一）收入

1、一般原则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1）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2）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3）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会考虑下列迹象：

（1）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2）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3）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4）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5）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6）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2、具体方法

本公司收入主要来源于以下业务类型：销售商品。

本公司销售商品，在客户验收后确认收入。

（二十二）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在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确认。

对于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对于非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1元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除此之外，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能够形成长期资产的，与资产价值相对应的政府补助部分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部分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的，将政府补助整体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则计入递延收益，于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确认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相同或类似的政府补助业务，采用一致的方法处理。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入。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三）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由于企业合并产生的调整商誉，或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外，均作为所得税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根据资产、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

各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该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 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除外)；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 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除外)；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1) 本公司内该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本公司内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

(二十四) 租赁

1、租赁的识别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作为承租人或出租人评估合同中的客户是否有权获得在使用期间内因使用已识别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并有权在该使用期间主导已识别资产的使用。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本公司认定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2、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所有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

使用权资产的会计政策见附注三、(二十五)。

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采用租赁内含利率计算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包括：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承租人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以及根据承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后续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1) 短期租赁

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除外。

本公司将短期租赁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2) 低价值资产租赁

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低于 4 万元的租赁。

本公司将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对于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根据每项租赁的具体情况选择采用上述简化处理方法。

(3) 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①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②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本公司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公司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3、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时，将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确认为融资租赁，除融资租赁之外的其他租赁确认为经营租赁。

(1) 融资租赁

融资租赁中，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按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本公司作为出租人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本公司作为出租人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2) 经营租赁

经营租赁中的租金，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当期损益。

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应当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租赁变更

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本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融资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①该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②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融资租赁发生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本公司分别下列情形对变更后的租赁进行处理：①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本公司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②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二十五) 使用权资产

1、使用权资产确认条件

使用权资产是指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

在租赁期开始日，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本公司作为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本公司作为承租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对拆除复原等成本进行确认和计量。后续就租赁负债的任何重新计量作出调整。

2、使用权资产的折旧方法

本公司采用直线法计提折旧。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

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3、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见附注三、（十七）。

（二十六）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2023 年 10 月 25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财会[2023]21 号，以下简称解释 17 号），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本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解释 17 号的规定。执行解释 17 号的相关规定对本公司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2024 年 12 月 6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财会[2024]24 号，以下简称解释 18 号），自印发之日起施行，并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本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解释 18 号的规定。执行解释 18 号的相关规定对本公司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无。

四、税项

（一）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法定税率（%）
增值税	应纳税增值额（应纳税额按应纳税销售额乘以适用税率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后的余额计算）	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流转税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0%

（二）税收优惠及批文

根据《关于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6 号）文件有关规定，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2 年第 13 号）文件有关规定，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符合小微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的条件。

五、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一）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库存现金		
银行存款	123,658.60	102,394.64
合 计	123,658.60	102,394.64

期末，本公司不存在抵押、质押或冻结、或存放在境外且资金汇回受到限制的款项。

（二）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分类

类 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666,885.57	100.00	1,666,885.57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组合 1：账龄组合					
合 计	1,666,885.57	100.00	1,666,885.57	100.00	

（续上表）

类 别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666,885.57	100.00	1,666,885.57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组合 1：账龄组合					
合 计	1,666,885.57	100.00	1,666,885.57	100.00	

(1)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名 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	计提依据
浙江紫荆花泵业有限公司	818,985.59	818,985.59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台州市元晟水产养殖机械有限公司	383,460.98	383,460.98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浙江东音科技有限公司	325,500.00	325,5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台州远大焊管有限公司	95,939.00	95,939.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浙江宝龙建设有限公司	43,000.00	43,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 计	1,666,885.57	1,666,885.57	100.00	/

(续上表)

名 称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	计提依据
浙江紫荆花泵业有限公司	818,985.59	818,985.59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台州市元晟水产养殖机械有限公司	383,460.98	383,460.98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浙江东音科技有限公司	325,500.00	325,5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台州远大焊管有限公司	95,939.00	95,939.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浙江宝龙建设有限公司	43,000.00	43,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 计	1,666,885.57	1,666,885.57	100.00	/

3、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项 目	坏账准备金额
期初余额	1,666,885.57
本期计提	
本期收回或转回	
本期核销	
本期转销	
其他	
期末余额	1,666,885.57

4、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浙江紫荆花泵业有限公司	818,985.59	49.13	818,985.59
台州市元晟水产养殖机械有限公司	383,460.98	23.00	383,460.98
浙江东音科技有限公司	325,500.00	19.53	325,500.00
台州远大焊管有限公司	95,939.00	5.76	95,939.00
浙江宝龙建设有限公司	43,000.00	2.58	43,000.00
合 计	1,666,885.57	100.00	1,666,885.57

(三) 预付款项

1、预付款项按账龄披露

账 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70,000.00	100.00		
合 计	170,000.00	100.00		

2、按预付对象归集的预付款项期末余额情况

单位名称	预付款项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北京中生联咨询有限公司	170,000.00	100.00
合 计	170,000.00	100.00

(四) 其他应收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1,928,180.28	
合 计	1,928,180.28	

1、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 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1 年以内	2,029,605.28	
1 至 2 年		266,053.65
2 至 3 年	266,053.65	1,023,861.00
3 至 4 年	1,023,861.00	

账 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小 计	3,319,519.93	1,289,914.65
减：坏账准备	1,391,339.65	1,289,914.65
合 计	1,928,180.28	

(2) 按款项性质披露

项 目	期末金额			上年年末金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代扣社保	1,105.28		1,105.28			
往来款	3,318,414.65	1,391,339.65	1,927,075.00	1,289,914.65	1,289,914.65	
合 计	3,319,519.93	1,391,339.65	1,928,180.28	1,289,914.65	1,289,914.65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期初余额			1,289,914.65	1,289,914.65
期初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01,425.00			101,425.00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101,425.00		1,289,914.65	1,391,339.65

(4) 按欠款方归集的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	账 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厚德盛业（北京）智能科技	往来款	2,028,500.00	1 年以内	61.11	101,425.00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	账 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研究有限公司					
台州好开森金属科技有限公司	往来款	417,000.00	3 至 4 年	12.56	417,000.00
深圳市万资投资有限公司	往来款	266,053.65	2 至 3 年	8.01	266,053.65
山东富克斯精密机床有限公司	往来款	272,000.00	3 至 4 年	8.19	272,000.00
台州市兴隆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往来款	135,800.00	3 至 4 年	4.09	135,800.00
合 计		3,119,353.65		93.96	1,192,278.65

(五) 其他流动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增值税留抵税额	51,313.87	
待认证进项税额		33,962.28
合 计	51,313.87	33,962.28

(六) 固定资产

项 目	办公设备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733,486.00	733,486.00
(1) 外购	733,486.00	733,486.00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733,486.00	733,486.00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54,847.04	154,847.04
(1) 计提	154,847.04	154,847.04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154,847.04	154,847.04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项 目	办公设备	合 计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578,638.96	578,638.96
2.期初账面价值		

(七) 长期待摊费用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摊销	其他减少	
办公室装修费	5,224,112.31	68,000.00	529,211.24		4,762,901.07
合 计	5,224,112.31	68,000.00	529,211.24		4,762,901.07

(八)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预付长期资产购置款	4,100,943.40	
小 计	4,100,943.40	
减：减值准备		
合 计	4,100,943.40	

(九) 应付账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付供应商	420,980.80	570,980.80
合 计	420,980.80	570,980.80

(十) 应付职工薪酬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短期薪酬	10,000.00	147,551.24	137,551.24	20,000.00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0,235.64	20,235.64	
合 计	10,000.00	167,786.88	157,786.88	20,000.00

1、短期薪酬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0,000.00	140,000.00	130,000.00	20,000.00
社会保险费		7,551.24	7,551.24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其中：1. 医疗及生育保险费		7,231.24	7,231.24	
2. 工伤保险费		320.00	320.00	
合 计	10,000.00	147,551.24	137,551.24	20,000.00

2、设定提存计划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离职后福利		20,235.64	20,235.64	
其中：基本养老保险费		19,435.64	19,435.64	
失业保险费		800.00	800.00	
合 计		20,235.64	20,235.64	

（十一）其他应付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其他应付款	11,124,112.31	4,674,112.31
合 计	11,124,112.31	4,674,112.31

1、其他应付款（按款项性质列示）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资金拆借款	11,124,112.31	4,674,112.31
合 计	11,124,112.31	4,674,112.31

其中，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未结转的原因
李昱	3,182,214.32	关联方无息借款，未约定还款日期
合 计	3,182,214.32	

（十二）股本（单位：万股）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 计	
股份总数	500.00						500.00

（十三）资本公积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股本溢价	1,087,261.18	2,000,000.00		3,087,261.18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合 计	1,087,261.18	2,000,000.00		3,087,261.18

注：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为李德全。本年度收到李德全债务豁免 200 万元，债务豁免协议约定作为资本性投入并计入资本公积。

（十四）盈余公积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11,414.27			211,414.27
合 计	211,414.27			211,414.27

（十五）未分配利润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调整前 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6,193,299.33	-4,688,494.90	--
调整 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
调整后 期初未分配利润	-6,193,299.33	-4,688,494.90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954,833.05	-1,504,804.43	--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0%
期末未分配利润	-8,148,132.38	-6,193,299.33	

（十六）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印花税	2,724.31	
合 计	2,724.31	

（十七）管理费用（按费用性质列示）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40,000.00	47,000.00
社会保险费	27,786.88	4,753.72
办公费	70,681.49	
折旧费	154,847.04	
聘请中介机构费	341,509.43	283,018.86
挂牌年费	20,000.00	20,000.00
物业管理费用	381,503.14	252,655.55
水电费	64,661.87	30,278.06
摊销费	529,211.24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	148,944.33	246,477.92
合 计	1,879,145.42	884,184.11

(十八) 财务费用 (按费用性质列示)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减：利息收入	28,656.68	40.97
手续费及其他	195.00	110.32
合 计	-28,461.68	69.35

(十九) 信用减值损失 (损失以“-”号填列)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坏账损失	-101,425.00	-620,550.97
合 计	-101,425.00	-620,550.97

(二十) 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156.68	40.97
政府补助		
往来款	8,450,000.00	5,824,112.31
合 计	8,450,156.68	5,824,153.28

2、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银行手续费	195.00	110.32
付现费用	991,862.41	328,664.61
往来款	2,375,000.00	
合 计	3,367,057.41	328,774.93

(二十一)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补充资料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净利润	-1,954,833.05	-1,504,804.43
加：资产减值损失		
信用减值损失	101,425.00	620,550.97
固定资产折旧	154,847.04	
使用权资产折旧		
无形资产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529,211.2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一”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一”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一”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一”号填列）		
投资损失（收益以“一”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一”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一”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一”号填列）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一”号填列）	-2,199,605.28	150,000.0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一”号填列）	8,292,648.41	6,034,878.09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23,693.36	5,300,624.63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新增使用权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23,658.60	102,394.64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02,394.64	25,882.32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1,263.96	76,512.32

2、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一、现金	123,658.60	102,394.64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其中：库存现金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23,658.60	102,394.64
二、现金等价物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3,658.60	102,394.64

六、金融工具风险管理

本公司的经营活动会面临信用风险。本公司整体的风险管理计划针对金融市场的不可预见性，力求减少对本公司财务业绩的潜在不利影响。

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按组合分类进行管理。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存款、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

本公司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国有银行和其他大中型上市银行，本公司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产生因对方单位违约而导致的任何重大损失。

此外，对于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七、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情况

李德全为本公司董事长、董事、总经理，为控股股东广东南粤绿色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李德全为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二）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蒋岳祥	董事
王晓东	董事
李罗力	董事
张智明	董事
高志华	监事会主席
黄惜木	监事
李玉亭	职工代表监事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李昱	财务负责人
熊皎	董事会秘书

（三）关联交易情况

1、关联方资金拆借情况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李德全	450,000.00	2023 年 9-12 月陆续借款	无	无利息
李德全	550,000.00	2024 年陆续借款	无	无利息
李昱	3,182,214.32	2023 年 6-9 月陆续借款	无	无利息
李昱	3,000,000.00	2024 年陆续借款	无	无利息
广东南粤绿色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041,897.99	2023 年 8 月	无	无利息
广东南粤绿色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900,000.00	2024 年陆续借款	无	无利息
小 计	11,124,112.31			

（四）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应付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其他应付款	李德全	1,000,000.00	
其他应付款	李昱	6,182,214.32	
其他应付款	广东南粤绿色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3,941,897.99	
合 计		11,124,112.31	

八、承诺及或有事项

（一）重要的承诺事项

无。

（二）或有事项

无。

九、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无。

十、其他重要事项

本公司 2024 年 12 月 6 日设立子公司液态阳光（百色）绿色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0,000.00 万元，尚未实缴。本年度液态阳光（百色）绿色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未开展经营业务，不需要纳入合并范围，本年度不需要出具合并报告。

十一、补充资料

（一）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说明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28,500.00	
非经常性损益总额	28,500.00	
减：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数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28,500.00	
减：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影响数（税后）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28,500.00	

（二）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39	-0.3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40	-0.40

注：本期加权平均净资产为负值，本期不披露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广东液态阳光绿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4 月 28 日

广东液态阳光绿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由下列负责人签

署：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日期：

日期：

日期：

附件 会计信息调整及差异情况

一、 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差错更正等情况

(一) 会计数据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 会计政策变更 ☐ 会计差错更正 ☐ 其他原因 请填写具体原因 ☒ 不适用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2023 年 10 月 25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财会[2023]21 号，以下简称解释 17 号），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本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解释 17 号的规定。执行解释 17 号的相关规定对本公司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2024 年 12 月 6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财会[2024]24 号，以下简称解释 18 号），自印发之日起施行，并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本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解释 18 号的规定。执行解释 18 号的相关规定对本公司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无。

3、会计差错更正

无。

二、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1.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2.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28,500.00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28,500.00
减：所得税影响数	-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28,500.00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